

# 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院办〔2019〕33号

## 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关于朱正月等9位同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系（院）部、处室：

根据安徽省教育厅、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印发安徽省高校教师职称评审权下放工作实施方案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皖教人〔2017〕3号）和《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高校教师（实验）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实施方案》（院政〔2019〕27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评审专家委员会评审，朱正月同志具备教授任职资格；李征、金敦水、蔡瑞瑞、刘全斌4位同志具备副教授任职资格；秦飞、丁静怡、吴双、孙鸿麟4位同志具备讲师任职资格。上述人员任职资格时间自评审通过之日（2019年11月24日）起算。

特此通知。

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2019年12月6日



---

主送：各系（院）部、处室。

---

抄报：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。

---

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19年12月6日印发

---